



证券代码：002303

证券简称：美盈森

公告编号：2018-100

## 美盈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美盈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6月20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的议案》，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募集资金利息收入，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情况下，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80,000万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适时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一年以内的结构性存款。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在一年内进行滚动使用。具体详见公司2018年6月22日刊载于《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48）。

2018年11月5日，公司下属子公司佛山市美盈森绿谷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佛山美盈森”）在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业银行”）深圳分行办理了结构性存款，具体情况如下：

#### 一、 本次办理结构性存款的情况

- 1、产品名称：单位结构性存款
- 2、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 3、结构性存款成立日（起息日）：2018年11月5日
- 4、结构性存款到期日：2019年2月3日（遇非工作日则顺延至其后第一个工作日）
- 5、产品收益计算方式：产品收益=固定收益+浮动收益
  - （1）固定收益=本金金额×2.11%×产品存续天数/365
  - （2）浮动收益：

本产品的观察标的（挂钩标的）为上海黄金交易所之上海金上午基准价，观察期为产品存续期，观察日价格为上海黄金交易所之上海金上午基准价。



若观察期内任意一天观察日价格的表现小于 50 元/克, 则不再观察, 观察期结束后, 浮动收益=本金金额×1.78%×产品存续天数/365;

若观察期内所有观察日价格大于等于 50 元/克且小于 700 元/克, 则观察期结束后, 浮动收益=本金金额×1.79%×产品存续天数/365;

若观察期内任意一天观察日价格大于等于 700 元/克, 则不再观察, 观察期结束后, 浮动收益=本金金额×1.82%×产品存续天数/365。

6、金额：13,000 万元

7、资金来源：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 二、主要风险提示

本次佛山美盈森办理的结构性存款产品属于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 根据产品协议中的风险揭示部分内容, 上述结构性存款主要风险提示如下:

1、市场风险: 本存款产品的浮动收益根据上海黄金交易所之上海金上午基准价的波动变化情况确定, 若在本存款产品的存续期间的指定观察日上海黄金交易所之上海金上午基准价小于 50 元/克, 则甲方获得的实际收益可能低于甲方的预期收益目标。

2、提前终止风险: 本存款产品乙方有权根据市场状况、自身情况提前终止该产品, 甲方必须考虑本存款产品提前终止时的再投资风险。

3、法律风险: 本存款产品是针对当前的政策法规设计, 相关政策法规变化将可能对本存款产品的运作产生影响。

## 三、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 本次所购买的结构性存款为低风险的保本型理财产品。针对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投资理财产品可能产生的风险, 公司拟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如下:

(1) 及时跟踪产品投向、评估投资风险: 公司将根据市场情况及时跟踪相关产品投向, 一旦发现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潜在风险因素, 将及时组织评估, 并针对评估结果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 控制投资风险。

(2) 加强资金日常监管: 公司审计部将根据审慎性原则, 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日



常监督和检查。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公司使用暂时闲置的 2015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3) 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购买结构性存款的明细及相应的损益情况。

#### 四、关联关系说明

公司与上述受托方银行不存在关联关系。

#### 五、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是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没有抵触，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亦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公司本次对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募集资金利息收入，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 六、公告前十二个月办理结构性存款的情况

##### 1、公告前十二个月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尚未到期的金额合计 47,800 万元（包含本次所购买结构性存款产品）。除本次公告购买的结构性存款产品外，其他购买结构性存款产品的具体情况如下：

2018 年 10 月 26 日，公司下属子公司佛山美盈森和湖南美盈森实业有限公司分别在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办理了金额为 5,000 万元和 9,000 万元的结构性存款，到期日均为 2019 年 1 月 28 日。具体情况详见公司 2018 年 10 月 30 日刊载于《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97）。

2018 年 10 月 18 日，公司控股子公司美盈森智谷（苏州）包装技术有限公司、安徽美盈森智谷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徽美盈森”）分别在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前海支行办理了金额为 7,500 万元和 3,300 万元的结构性存款，到期日均为 2019 年 1 月 22 日。具体情况详见公司 2018 年 10 月 19 日刊载于《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的《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 2018-090)。

2018年7月3日,安徽美盈森收到其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的两份《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协议》,合计购买了27,000万元结构性存款,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8年7月4日刊载于《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61)。2018年9月27日,安徽美盈森已如期赎回其中的17,000万元结构性存款,剩余10,000万元结构性存款尚未到期。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8年9月29日刊载于《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到期赎回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83)。

## 2、公告前十二个月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公司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尚未到期的金额合计3,500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2018年8月23日,公司控股子公司中大绿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了《结构性存款协议书》,购买了金额为3,500万元的单位结构性存款。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8年8月25日刊载于《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77)。

## 七、备查文件

结构性存款协议及相关业务凭证。

特此公告。

美盈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1月6日